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22年3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万安”）、控股孙公司安徽盛隆铸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盛隆”）共同投资，在安徽省宁国市设立一家合资公司：安徽万安智晟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，公司以货币出资3,000万元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0%；安徽万安以货币出资6,000万元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0%；安徽盛隆以土地和货币出资1,000万元，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10%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2022年3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瀚德万安（上海）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,500万元；向参股公司苏州瀚德万安电控制动系统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500万元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
的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3 日